

泰安市畜牧兽医事业发展服务中心

泰安市畜牧兽医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关于省级行政许可委托事项进驻 市政务大厅集中办理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畜牧兽医事业发展服务中心、功能区社会事务发展服务中心，市中心各科室（单位）：

为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，简化办事环节，提高行政审批效率，提升群众幸福感、获得感，经市中心主任办公会研究，决定于11月底前将省畜牧兽医局行政许可委托事项进驻市政务大厅集中办理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进驻时间

2023年11月28日起，市中心接受省畜牧兽医局所有行政许可委托事项进驻市政务大厅（市民之家，望岳东路55号）办理。

二、进驻事项

1.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---一级种畜繁育场和从境外直接引进种畜禽场生产经营许可；
2. 动物防疫条件许可---兴办动物隔离场所的动物防疫条件许可；

3. 兽药经营许可证审批——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；
4. 兽药广告审批；
5. 进口兽药通关单审批。

三、办理窗口

市政务大厅（市民之家）3楼 F19 窗口；通信地址为：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望岳东路 55 号，泰安市民之家；联系人：滕金芬，联系电话：0538-8335671。

市畜牧中心总（兽药饲料科）联系人：亓字龙，联系电话：0538—8221577；

市畜牧中心生产科联系人：马淑华，联系电话：0538—8259774；

市畜牧中心动监所联系人：赵艳，联系电话：0538—8333400；

四、服务时间

工作日上午 8: 20—11: 40，下午 13: 20—17: 00。

五、相关工作要求

中心办公室负责本部门进驻市政务大厅（市民之家）窗口管理工作；生产科、兽药饲料科、动监所等科室做好各自相关业务办事指南编制、具体业务指导和培训，内部流程优化、衔接等工作。

泰安市畜牧兽医事业发展服务中心

2023 年 11 月 22 日